

115 學年【第六屆 e-Peer 校園大使】招募簡章

青春的畫布，你想塗上什麼顏色？

高中三年、大學四年，除了課本、考試與學分之外，你是否也想留下屬於自己的成長故事？或許是一場從零開始規劃的活動、一趟探索家鄉文化的旅程、一個深入研究的議題，又或是一段值得被分享的成長經歷。這些看似平凡的日常，都可能成為未來最珍貴的學習軌跡。

慧治教育協會相信，每個人都有獨特的潛力與亮點。因此，第六屆 e-Peer 校園大使以「探索、自學」為核心，邀請你依照自己的興趣與目標，選擇探索方向、規劃行動計畫，並透過記錄與分享，看見自己的改變與成長。

在這裡，你將獲得跨校跨齡的共學夥伴、歷屆學長姐 Mentor 陪伴，以及 AI 工具輔助，一步步累積屬於自己的作品與故事。

如果你願意跨出舒適圈、嘗試新的可能，歡迎加入第六屆 e-Peer 校園大使。讓我們一起把想法化為行動，一起解鎖青春的無限可能！

一、計畫目的：

- (一) 養成記錄習慣：引導學生運用科技工具 e-Peer 共學平臺，搭配 AI 工具建構自主學習觀念，養成長期記錄習慣。
- (二) 多元適性探索：提供職涯探索、生涯講座及多元體驗活動，陪伴學生在行動中找到屬於自己的方向與興趣。
- (三) 跨校跨齡共學：透過線上與實體聚會，聚合學習意向相同的學生，打破區域限制，建立彼此支持的跨界學習網絡。
- (四) 培養多元能力：舉辦專業增能培訓與工作坊，訓練學生自主提案、口語表達與專案執行的實作能力。
- (五) 學長姐傳承機制：建立 Mentor 陪伴與畢業榮譽大使機制，系統性培育具備領導能力的人才。

二、執行期程：115 年 10 月 1 日 ~ 116 年 7 月 31 日，共一學年

三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e-Peer 共學平臺

五、贊助單位：慧治股份有限公司

六、提供福利與專屬資源

- (一) 由慧治教育協會贊助，免費使用【e-Peer 共學平臺】Plus 版本一學年。
- (二) 由歷屆優秀校園大使共同陪伴擔任 Mentor，打造跨齡交流與同儕陪伴的支持系統。
- (三) 專業培訓增能、探索講座等多元活動，陪伴學生適性探索並鍛鍊跨領域綜合能力。
- (四) 活動執行、講師培育訓練與專案支援機會，累積完整活動實作經驗。
- (五) 線上/線下團體聚會，促進跨校交流、凝聚學員向心力。
- (六) 完整參與可得結業證書，並依據表現給予服務時數。
- (七) 可獲得大使專屬 T 恤與榮譽徽章。
- (八) 依據表現可獲得學習歷程指導、推薦信等實質升學與職涯支持資源。
- (九) 享有優先報名參與慧治教育協會辦理之線上/線下活動之權利。
- (十) 特設全勤、熱心交流、專案支援等多項特別獎項，表現優異者可獲得實質獎學金鼓勵。

七、計畫內容：

本屆 e-Peer 校園大使聚焦「探索自學計畫」，自主定義與選擇探索方向、目標。招募全臺高中職學生，與具實作動機與產出經驗的大專院校在校生，共同打造跨校、跨年齡的深度交流。透過小組制度與歷屆學長姐的引導陪伴，帶領同學熟悉 e-Peer 共學平臺，從實際任務中累積學習紀錄與經驗，同時培養表達力、行動力與協力力。除了全體基本任務外，同學將從四大方向中選擇一項執行「探索自學計畫」，請參考以下說明：

(一) 全體培訓課程

1. 說明：整學年預計辦理 8 場次線上培訓課程、2 場實體工作坊、1 場寒假學生營隊與 1 場實體成果發表會，培訓內容包含大使專屬增能、探索講座及跨校學生的團體交流。
2. 參與規則：以選課方式進行，整學年共 3 堂必修培訓課程以及實體成果發表會需全員參與，非必要不得請假。
 - (1) 高中端-必修課外，仍需選修 2/3 培訓課程（5 堂）進行參與。
 - (2) 大學端-必修課外，仍需選修 1/3 培訓課程（3 堂）進行參與。

上學期	下學期
【十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-必修 115/10/17 (六) 19:30-21:00	【三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-必修 116/3/6 (六) 19:30-21:00
【十月份】實體工作坊 X 小聚 115/10/31 (六) 10:00-16:00	【三月份】實體工作坊 X 小聚 116/3/27 (六) 10:00-16:00
【十一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	【四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

115/11/28 (六) 19:30-21:00	116/4/24 (六) 19:30-21:00
【十二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 115/12/29 (六) 19:30-21:00	【五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 116/5/22 (六) 19:30-21:00
寒假學生營隊 116/1/22 (五) -1/24 (日)	【六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-必修 116/6/26 (六) 19:30-21:30
【一月份】線上培訓課程 116/1/29 (五) 14:00-15:30	【七月份】期末成果發表會-必修 116/7 中旬 (時間、地點待定)

(二) 全體基本任務

1. 每月至少一次組內互動會議，協助同儕共同推進探索自學計劃
2. 積極參與選修培訓課程與 Line 群組互動討論
3. 協助 e-Peer 共學平臺功能開發測試，並定期分享平臺新功能
4. 推廣慧治教育協會辦理活動，並擔任小志工協助活動進行
5. 共同辦理分區偏鄉課輔班愛心營隊，累積活動辦理經驗
6. 協助參與合心育苗計畫老師操作 e-Peer 共學平臺，並進行校園推廣
7. 每月完成指定 e-Peer 貼文任務 (高中端 3~7 篇/月；大學端 3 篇/月) 與同儕貼文留言回覆，累積學習點數

高中端 (每月 3~7 篇)	大學端 (每月 3 篇)
● 培訓貼文 - 1篇/月 ● 分組圖文紀錄 - 1篇/月 ● 學校課程 (任一門課) 學習紀錄 - 1篇/週	● 培訓貼文 - 1篇/月 ● 分組圖文任務 - 1篇/月 ● 學校課程 (任一門課) 學習紀錄 - 1篇/月

8. 對象與目標

高中端	大學端
● 每學期製作一份學習歷程檔案 ● 於第七屆金質歷程獎中投稿 ● 於校園中推廣 e-Peer 共學平臺	● 擔任小組互動推動者 ● 成為高中職同學學習紀錄榜樣 ● 與高中端共同完成任務 ● 擔任期末學習歷程、金質歷程回饋者

(三) 探索自學計畫 (4 選 1)

1. 每組以小組為單位從以下四個選項提案，上、下學期各進行一次計劃方向調整
2. 探索自學計劃執行選項

選項	當地文化走讀	計劃行動提案	深度議題探討	靈感故事分享
內容說明	走訪一個未去	從發想、規劃	針對關注的社	將個人經驗或

	過的在地場域，透過觀察與記錄，認識地方文化與生活樣貌。	到執行一項具體行動，記錄過程中的挑戰與收穫。	會議題進行交流討論，整理多元觀點與思考歷程。	觀察轉化為故事內容，透過Podcast等形式對外分享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八、報名資訊

- (一) 申請資格：全臺灣高中職生（含五專）、大專院校在校生
- (二) 名額限制：150 名（高中職 120 名、大專院校 30 名）
- (三) 報名期限：115 年 7 月 18 日（六）～115 年 9 月 20 日（日）
- (四) 線上說明會：115 年 8 月 22 日（六） 14:00 - 15:00
- (五) 報名方式（統一採網路表單報名）
 1. 填寫報名表：
 2. 註冊或登入 [e-Peer 共學平臺](#)，並從中截取一篇你最喜歡的貼文分享至個人社群（IG、Threads皆可，形式不限）附上喜歡的原因，截圖傳送至慧治教育協會官方Line@（ID:[@twpea](#)）
 3. 至慧治教育協會官方Line@（ID:[@twpea](#)）繳交「[文字、影像及聲音使用授權同意書](#)」PDF檔乙份（詳請請見附件）
 4. 參與線上團體面試，即報名成功

(六) 線上團體面試時段

日期	9/29（二）	9/30（三）	10/01（四）	10/03（六）	
時段	19:30-20:30	19:30-20:30	19:30-20:30	13:00-15:00	15:00-17:00
面試對象	高中職 含五專	高中職 含五專	大專院校	高中職 含五專	大專院校

- (七) 備註：無法參與同視為放棄報名資格，請務必於報名表中填寫出席時段，歷屆白金以上校園大使不需參與面試。

九、錄取名單將於 115 年 10 月 7 日（三）公布至[活動詳情頁](#)

十、計畫聯繫窗口：如有相關問題，歡迎洽詢慧治教育協會官方Line@（ID:[@twpea](#)）

第六屆e-Peer校園大使

文字、影像及聲音使用授權同意書

_____（立同意書人，下稱「甲方」）同意 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 及 覺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合稱「乙方」）於【第六屆e-Peer校園大使】活動（下稱本活動）過程中進行訪問、錄影及攝影，並可使用甲方授權之文字、影像及聲音。詳細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甲方同意乙方對甲方進行採訪或進行其他影像、文字及聲音紀錄，並得無償拍攝、修飾、使用甲方之肖像（以上所得文字、聲音、畫面、影像及肖像合稱「授權素材」）。
- 二、本授權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甲方簽署後對「授權素材」仍擁有著作財產權，亦得再授權他人，惟甲方授權或使用時，不得限制乙方已取得之權利。
- 三、甲方同意並授權乙方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授權素材中所含個人資料（包括但不限於姓名、年齡、肖像、教育紀錄及學歷），且乙方得永久無償使用授權素材，亦得將授權素材以錄影、錄音、影像編輯等方式重製、編輯或改作；授權素材及其編輯或改作之成果（下稱「活動成果」）經雙方同意後，均可由乙方出版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展示及再授權第三人使用。上述同意之內容應限使用於教育、環保、人權、科技或公益之合法用途。
- 四、甲方聲明並保證甲方提供之授權素材中，均符合法令規定，並無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
立同意書人（甲方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（註：立同意書人已成年者，無需填寫以下欄位）

法定代理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